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全年業績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合稱「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a)	60,646	47,909
銷售成本		<u>(34,601)</u>	<u>(27,093)</u>
毛利		26,045	20,81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23,752	141
分銷開支		(15,918)	(14,475)
一般及行政費用		(22,573)	(16,8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330	(9,074)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虧損 撥備，淨額		<u>(7,314)</u>	<u>(7,351)</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		4,322	(26,792)
融資成本	5(a)	<u>(918)</u>	<u>(87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3,404	(27,669)
所得稅抵免	6	<u>397</u>	<u>2,655</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3,801</u>	<u>(25,014)</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50	(22,268)
非控股權益		<u>(1,749)</u>	<u>(2,746)</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3,801</u>	<u>(25,014)</u>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8	<u>0.033</u>	<u>(0.270)</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虧損)	<u>3,801</u>	<u>(25,014)</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		
其後將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u>2,573</u>	<u>2,032</u>
	<u>2,573</u>	<u>2,032</u>
本年度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u><u>6,374</u></u>	<u><u>(22,982)</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051	(20,288)
非控股權益	<u>(1,677)</u>	<u>(2,694)</u>
本年度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u><u>6,374</u></u>	<u><u>(22,98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19	574
無形資產		6,912	3,485
使用權資產		3,152	2,105
		<u>12,483</u>	<u>6,164</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	30,078	10,958
合約資產		22,936	6,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59,462	78,6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805	101,036
		<u>290,281</u>	<u>196,81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0,628	16,553
合約負債		4,809	2,085
租賃負債		2,372	1,008
計息借貸		19,816	14,531
本期稅項		123	520
		<u>37,748</u>	<u>34,697</u>
流動資產淨值		<u>252,533</u>	<u>162,1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5,016</u>	<u>168,281</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875</u>	<u>1,167</u>
資產淨值		<u>264,141</u>	<u>167,11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17,752	6,939
儲備		<u>195,136</u>	<u>106,61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12,888	113,549
非控股權益		<u>51,253</u>	<u>53,565</u>
權益總額		<u>264,141</u>	<u>167,1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乃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乃依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IFRS IC）發佈的適用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公司的詮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發展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說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為銷售軟件使用權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綜合商業軟件解決方案。

年內已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收益各重大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36,251	34,218
銷售軟件使用權及其他產品	<u>24,395</u>	<u>13,691</u>
	<u>60,646</u>	<u>47,909</u>

按確認收益的時間拆分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4,395	13,691
一段時間內	<u>36,251</u>	<u>34,218</u>
	<u>60,646</u>	<u>47,909</u>

按區域市場拆分客戶合約收益披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c)。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主要按業務範疇組織。按與就配置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董事會內部呈報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一個主要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軟件業務： 於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解決方案

此外，其他不可呈報分部（放債、證券交易及新鮮木薯貿易）被匯總並呈列為「其他」。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之銷售活動應佔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以及該等分部產生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之衡量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本集團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前之溢利（虧損）。

除接收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分部資料外，董事會還獲提供有關收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開支、由分部營運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折舊、攤銷及添置的分部資料。

下文所報告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而向董事會提供之有關本集團主要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軟件業務		其他		總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60,084</u>	<u>47,909</u>	<u>562</u>	<u>-</u>	<u>60,646</u>	<u>47,909</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60,084</u>	<u>47,909</u>	<u>562</u>	<u>-</u>	<u>60,646</u>	<u>47,909</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u>(5,230)</u>	<u>(9,516)</u>	<u>16,462</u>	<u>(13,184)</u>	<u>11,232</u>	<u>(22,700)</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虧損)	-	-	330	(9,074)	330	(9,074)
折舊及攤銷	(2,049)	(1,938)	(402)	(3)	(2,451)	(1,94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	-	-	23,854	8	23,854	8
利息支出	(324)	(792)	(457)	-	(781)	(792)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1	14	105	1	126	15
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虧損撥備	(6,600)	(7,351)	(714)	-	(7,314)	(7,351)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80,763</u>	<u>170,597</u>	<u>89,159</u>	<u>25,273</u>	<u>269,922</u>	<u>195,870</u>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6,915	4,550	846	-	7,761	4,550
可呈報分部負債	<u>28,956</u>	<u>28,266</u>	<u>671</u>	<u>-</u>	<u>29,627</u>	<u>28,266</u>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u>60,646</u>	<u>47,90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外部客戶產生的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11,232	(22,70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u>(7,828)</u>	<u>(4,969)</u>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u>3,404</u>	<u>(27,669)</u>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69,922	195,87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u>32,842</u>	<u>7,108</u>
綜合總資產	<u>302,764</u>	<u>202,978</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29,627	28,26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u>8,996</u>	<u>7,598</u>
綜合總負債	<u>38,623</u>	<u>35,864</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資料。客戶的所在地是按照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劃分。如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是按照該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劃分；如屬於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則按照其所分配至的營運地點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0,084	47,909	11,008	6,164
泰國	562	-	-	-
香港	-	-	1,475	-
	<u>60,646</u>	<u>47,909</u>	<u>12,483</u>	<u>6,164</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外部客戶客戶A及客戶B之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6,191,000元及人民幣7,094,000元。該等收益來自中國的軟件業務分部。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495)	(57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23,854	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96
應收貸款壞賬收回	-	120
其他	393	391
	<u>23,752</u>	<u>141</u>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呈列：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計息借貸之利息	766	81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2	66
	<u>918</u>	<u>877</u>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2,592	19,71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590	2,261
	<u>25,182</u>	<u>21,980</u>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668	590
無形資產攤銷	427	2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7	2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79	1,505
研發開支	205	–
短期租賃項下其他物業之租賃開支	422	7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96)
合約資產虧損撥備	1,099	93

6.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抵免指：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撥備	-	79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u>(397)</u>	<u>(2,734)</u>
	<u>(397)</u>	<u>(2,655)</u>

7.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550,000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人民幣22,268,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8,968,574股(二零二二年(經重列)：82,325,382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之比較金額已作調整，以反映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進行的供股紅利部分之影響。

由於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攤薄效應，故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將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在內。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2,020	1,467
於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u>28,058</u>	<u>9,491</u>
	<u>30,078</u>	<u>10,958</u>

附註：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以報告期末活躍市場的報價而釐定。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330,000元（二零二二年：虧損人民幣9,074,000元）。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a)	<u>9,888</u>	<u>26,893</u>
應收第三方貸款	(b)	<u>11,902</u>	<u>13,384</u>
減：應收貸款虧損撥備		<u>(9,902)</u>	<u>(13,384)</u>
應收貸款，扣除虧損撥備		<u>2,000</u>	<u>—</u>
預付供應商款項，扣除減值	(c)	<u>23,146</u>	<u>27,137</u>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u>24,428</u>	<u>24,577</u>
		<u>47,574</u>	<u>51,714</u>
		<u>59,462</u>	<u>78,607</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附註：

- (a)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根據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6,590	14,881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2,118	2,668
超過3個月但少於1年	261	6,443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919	2,901
超過2年	-	-
	<u>9,888</u>	<u>26,893</u>

貿易應收賬款一般應在開票日期起計90天（二零二二年：90天）內到期。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應收貸款人民幣2,719,000元（二零二二年：無）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償還外，其餘結餘人民幣9,183,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384,000元）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7%至8%（二零二二年：7%至10%）計息及已逾期。所有應收貸款均以港元計值。
- (c) 該等預付款為無抵押、不計息且在日後向供應商採購時將可用於抵銷。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96	9,159
非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8,721	5,955
其他應付稅項	711	1,439
	<u>10,628</u>	<u>16,553</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貿易應付賬款的信貸期通常為90天(二零二二年：90天)。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243	8,747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235	—
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600	—
6個月後但1年內到期	—	353
1年後到期	118	59
	<u>1,196</u>	<u>9,159</u>

12. 股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81,631,274	8,163,127	1,360,625,725	136,062,573
股本重組(附註(i))	-	-	(1,292,594,451)	(129,259,446)
發行配售股份(附註(ii))	-	-	13,600,000	1,360,000
發行供股股份(附註(iii))	122,446,911	12,244,691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078,185	20,407,818	81,631,274	8,163,127
		人民幣 等價金額		人民幣 等價金額
		17,752,024		6,938,615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完成股本重組（「股本重組」），當中涉及股份合併（「股份合併」）、股本削減（「股本削減」）及股份分拆（「股份分拆」）。股本重組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詳情如下：

(1) 股份合併

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2.0港元之合併股份（各為一股「合併股份」）；

(2) 股本削減

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予註銷，以及所有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每股2.0港元削減至每股0.1港元（「經調整股份」）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按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1.9港元予以削減；

(3) 股份分拆

將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本公司股本中的每股未發行合併股份分拆為二十(2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

由於股本重組，1,292,594,451股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被註銷以及為數129,259,44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9,093,000元）股本被註銷及用於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

- (ii)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之配售代理，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4港元認購最多13,606,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協議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成功配售合共13,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84港元。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9,685,000元（相當於約10,950,000港元）。

- (iii)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每持有兩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成為無條件。122,446,911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配發及發行。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90,653,000元（相當於約102,653,000港元）。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已收購及出售若干上市股本證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四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0,64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7,909,000元），主要包括(i)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收益約人民幣36,25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4,218,000元）；及(ii)軟件使用權及其他產品的銷售收益約人民幣24,395,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691,000元）。軟件業務整體收益按年增加25.4%至人民幣60,084,000元，主要由於從COVID-19的負面影響中恢復後本集團經營業績有所改善。

毛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6,045,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816,000元）。年內本集團軟件業務毛利率約43%，與去年同期持平。毛利率維持穩定主要由於軟件業務處於轉型期，加上專業服務銷售增強，令兩個財政年度內自主開發產品及軟件維護服務的銷售穩定增長。

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5,918,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4,475,000元）。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年內中國軟件業務員工成本及差旅費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22,573,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849,000元）。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專業費用、差旅費及買賣上市股本證券的交易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918,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77,000元）。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年內計息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及出售收益

本集團投資若干金融工具作短期投資，包括於香港及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330,000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人民幣9,074,000元），並錄得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約人民幣23,85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000元）。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397,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655,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為確認過往年度中國所得稅超額撥備撥回。

本年度虧損

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約人民幣3,801,000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人民幣25,014,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經營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提供。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7,805,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1,03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7.69倍（二零二二年：5.67倍）；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負債率為不適用（二零二二年：不適用），原因是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多於計息借貸。

外匯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現時毋須進行有關對沖。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資產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或短期銀行借貸。

增資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東方龍馬」）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與北京東方龍馬及東方龍馬科技有限公司（「**東方龍馬**」，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書（「**增資協議書**」），據此，本公司同意對北京東方龍馬進行增資，投資金額為人民幣12,850,000元（「**增資**」），佔於增資完成後北京東方龍馬股權約10.46%。增資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完成。

於增資前，北京東方龍馬由東方龍馬（本公司擁有60%權益之公司）全資擁有。於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直接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約10.46%權益，東方龍馬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約89.54%權益，即本公司透過東方龍馬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的實益股權約53.72%。連同本公司直接持有的10.46%，本公司合共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約64.18%權益。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本公司股東（「股東」）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計息借貸）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審視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年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1港元向兩名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合共226,770,954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總面值為22,677,096港元，以換取現金（「認購事項」）。自認購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22,670,000港元及22,370,000港元。

本公司擬(i)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九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之公告所詳述，將約11,640,000港元用於注資北京東方龍馬（「注資」）及(ii)將約10,73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用於包括（但不限於）約70%於員工成本、約20%於專業費用、約5%於租賃付款及約5%於本集團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其中：—

- (i) 約人民幣9,515,000元(相當於11,640,000港元)用於注資：
 - (a) 研發人工智能解決方案軟件(「**研發項目**」)，包括約人民幣3,276,000元(相當於4,012,000港元)用於聘用研發項目工程師的薪金及津貼、約人民幣296,000元(相當於363,000港元)用於採購電腦、設備及有關硬件及約人民幣520,000元(相當於637,000港元)用於就研發項目委聘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支付服務費；
 - (b) 擴充與其數據庫軟件業務同時提供的現有解決方案服務，以配合採購新國產數據庫軟件，包括約人民幣5,086,000元(相當於6,216,000港元)用於聘用向數據庫軟件業務最終客戶提供現場技術支援服務的工程師的員工成本及約人民幣337,000元(相當於412,000港元)用於採購電腦、設備及有關硬件；及
- (ii) 約人民幣8,771,000元(相當於10,73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6,008,000元(相當於7,350,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約人民幣392,000元(相當於480,000港元)用於租金付款、約人民幣1,807,000元(相當於2,21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及餘下人民幣564,000元(相當於690,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

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與滙盈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之配售代理，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4港元認購最多13,606,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最高數目的配售股份13,606,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配售協議日期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0%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全部配售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7%。配售股份已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獲授權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合共13,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4港元成功發行，總面值為1,360,000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400,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95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相當於淨發行價約每股配售股份0.82港元。

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i)4,000,000港元用於北京東方龍馬的部分注資，有關資金將用於研發人工智能相關解決方案軟件及擴充本集團現有業務向終端客戶推廣國產數據庫軟件；及(ii)剩餘約6,95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租金付款及其他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完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其中(i)約人民幣3,335,000元（相當於4,000,000港元）用於注資：(a)研發項目的研發，包括約人民幣1,908,000元（相當於2,288,000港元）用於聘用研發項目工程師的薪金及津貼；(b)擴充與其數據庫軟件業務同時提供的現有解決方案服務，以配合採購新國產數據庫軟件，包括約人民幣1,427,000元（相當於1,712,000港元）用於聘用向數據庫軟件業務最終客戶提供現場技術支援服務的工程師的員工成本；及(ii)約人民幣6,350,000元（相當於6,95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

人民幣3,198,000元(相當於3,500,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人民幣2,010,000元(相當於2,20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人民幣411,000元(相當於450,000港元)用於租金付款及餘下人民幣731,000元(相當於800,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

供股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宣佈建議供股，按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每持有兩(2)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可獲發三(3)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之認購價發行最多124,896,729股供股股份(「**供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本公司與供股包銷商滙盈證券有限公司就雙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包銷協議簽訂補充包銷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記錄日期已延後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及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已發行及配發合共122,446,911股供股股份，面值為12,244,691.10港元。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較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410港元折讓約39.72%。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4,080,000港元，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102,653,000港元(相當於每股供股股份淨認購價約0.84港元)。有關供股(包括供股的理由及裨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供股章程。

本公司原擬將(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96%約98,553,000港元用作本集團於產業園區(「**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一般營運資金；及(i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4%約4,1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例如間接費用，包括薪金、租金及其他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已動用約308,000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於本集團於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一般營運資金；及4,100,000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公佈，經考慮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現時的營運資金需求，以及目前市況，董事會議決變更未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98,245,000港元（「未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為：(a)68,245,000港元用作本集團於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一般營運資金，及(b)30,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例如間接費用，包括薪金、租金及其他開支），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初始分配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之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 一般營運資金	98.553	0.308	98.245	68.245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4.100	4.100	-	30.000
總計：	102.653	4.408	98.245	98.24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動用如下：(i)約人民幣272,000元（相當於308,000港元）用作本集團於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160,000元（相當於181,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及約人民幣112,000元（相當於127,000港元）用於管理及其他其他營運費用（包括租金及水電費等管理費用）；及(ii)約人民幣4,829,000元（相當於5,45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655,000元（相當於741,000港元）用於支付專業費用，約人民幣550,000元（相當於615,000港元）用於租金開支，約人民幣2,692,000元（相當於3,043,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及餘下人民幣932,000元（相當於1,051,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

餘下未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5,552,000元(相當於96,895,000港元)將根據擬定用途動用，其中(i)約人民幣60,255,000元(相當於68,245,000港元)用作本集團於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一般營運資金；及(ii)約人民幣25,297,000元(相當於28,65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例如間接費用，包括薪金、租金及其他開支)，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供股的詳情及其所得款項動用情況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的供股章程。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二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除上文所述增資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上市證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企展(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收購及出售若干上市證券，包括NVIDIA Corporation、RIOT Blockchain Inc.、波音公司及Tesla Inc.的股份(該等公司於納斯達克或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該等收購及／或出售上市證券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四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披露之收購及出售上市證券外，於報告期後並無其他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28名（二零二二年：89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5,182,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1,980,000元）。僱員之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彼等之表現、經驗、於本集團之職位、職責及責任以及當時市況而釐定。本集團持續向中國員工提供由中國地方政府運營之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規管之退休、醫療、工傷、就業及生育福利。此外，本集團向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0,64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7,909,000元），增加約26.6%。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疫情**」）持續影響本集團中國內地軟件業務的營運，但軟件業務受益於全面改善管理，二零二三年較二零二二年同期逐步復甦。軟件業務整體收益增加主要由現有及新客戶的需求以及就國產數據庫軟件簽訂的新合約帶動，與數據庫軟件業務國產化政策一致。

前景及未來業務戰略

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可以為客戶提供及時有效的服務和業務解決方案，且多年來已建立了比較穩固的客戶基礎。在過去十年期間，本集團的軟件業務已為中國企業客戶提供有關生命週期管理、健康檢查、故障排除及功能升級的數據庫軟件及工程服務，而軟件業務於該領域佔有重要的市場份額且已形成較強大的品牌效應。

二零二三年，儘管受疫情對社會及國內經濟造成的負面影響，經濟形勢和環境仍充滿挑戰，但隨著疫情後重新開放，中國經濟呈現逐步復甦態勢。習近平主席的政治報告提到，中國不斷追求技術自力更生，並敦促整個硬件供應鏈及軟件產業進一步國產化。本集團透過推出新產品和服務、加強與客戶的合作關係、進一步擴闊客戶群及積極把握國產化機遇，維持其競爭力。本集團致力推行數據庫軟件國產化，包括於年內投入人才提升研發能力以及於二零二三年擴闊客戶基礎等。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26.6%。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市場將逐步走出疫情，恢復正常。本公司預期，長遠而言，為符合國家資訊科技自給自足政策，將有更多中國客戶在物色數據庫軟件服務供應商時轉向國內品牌。為維持本集團長遠的可持續發展及價值創造能力，本集團將致力透過推出新產品及服務以維持其競爭力，並將繼續發掘合適的商機，以將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開發具有增長潛力的新業務，並擴大其收入來源，從而提高其股東的回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有關偏離於下文解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于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本公司尚未委任主席。主席之角色及職能由董事會共同履行。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博發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博發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博發」)已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載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內之金額核對一致。博發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之鑒證業務，故博發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鑒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金良先生(主席)、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卓洋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為于輝先生(行政總裁)、李卓洋女士及劉洋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金良先生、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